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13 日印發

案由：行政院函送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13 人於第 9 屆第 4 會期第 7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，請查照案。

行政院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1 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經字第 1060040585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貴院函送賴委員士葆等 13 人所提之臨時提案，經貴院第 9 屆第 4 會期第 7 次會議討論決議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」一案，經交據經濟部函報研處情形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院 106 年 11 月 15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4177 號函。
- 二、影附經濟部 106 年 11 月 28 日經授能字第 10600249650 號函 1 份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經濟部

經濟部函

受文者：行政院秘書長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經授能字第 1060024965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立法院賴委員士葆等 13 人於第 9 屆第 4 會期第 7 次會議臨時提案要求「前瞻基礎建設中之綠能建設，必須產出足夠之乾淨能源，供應全數軌道建設未來運轉之動力所需」一案，敬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貴秘書長 106 年 11 月 16 日院臺經字第 1060038925 號函辦理。

二、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中之綠能建設，設有 3 項建設主軸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完備綠能技術及建設

1. 建置太陽光電技術平台 2 年推動計畫。
2. 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園區。
3. 臺中港離岸風電產業專區。

(二)加速綠能科學城建置

1. 科學城公共建設計畫。
2. 科學城低碳智慧環境基礎建置。

(三)前瞻技術驗證及健全綠色金融機制

1. 沙崙綠能科學城—綠能科技產業化技術驗證平台。
2. 區域性儲能設備技術示範驗證計畫。
3. 再生能源投（融）資第三方檢測驗證中心。

三、為落實 2025 年再生能源達發電占比 20%之願景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綠能建設係為完備綠能發展所需環境，加速推動能源轉型目標，並帶動綠能產業創新發展；計畫執行著重綠能產業技術驗證，以及帶動我國綠能產業之環境建置，俾吸引國內外廠商投資，建立國內綠能產業自主化之製程及設備量產技術，以加速綠能產業創新。預期綠能建設之執行，將可促進綠能產業發展，協助達成我國能源轉型目標，創新綠色經濟，促進環境永續及社會公平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長

副本：經濟部國會聯絡組、經濟部秘書室（中央民代關切 10602553370 號）、經濟部能源局（綜合企劃組）